=

2022年度沅江市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

绩效自评报告

单位名称：沅江市自然资源局

2023年4月10日

2022年度沅江市自然资源局

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和责任意识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，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湘财绩〔2023〕1号），我局成立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小组，组织对2022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。

**一、单位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根据编委核定，我单位内设股室18个：办公室、人事股、财务股、法规股、工会、党总支、自然资源调查确权监测股、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、自然资源规划核验股、国土空间规划股、规划技术股、村镇规划股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、耕地保护监督股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管理股、矿产资源管理股、自然资源和规划督查办公室、行政审批服务股：我局二级机构13个：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、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城乡规划设计院、地质环境监测站、自然资源修复中心、土地储备发展中心、自然资源交易服务所、自然资源信息中心、自然资源测绘院、规划建设服务中心、产业园区自然资源服务所、征地拆迁事务所、赤山岛资源保护中心。

**（二）人员情况**

2022年度年初部门预算核定批复我局在职人员编制数为225人，其中全额编制79人，差额拨款编制14人、自收自支编制75人、行政编制18人、退伍兵39人。

**（三）单位主要职责**

1.承担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资源、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，管理测 绘地理信息工作以及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责任。

2.承担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。

3.承担优化配置沅江国土资源的责任。

4.承担耕地保护的责任，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。

5.承担及时准确提供沅江市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。

6.指导监督节约集约合理利用国土资源。

7.建立和实施沅江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。

8.建立公平公正、竞争有序、城乡统一的国土资源市场。

9.负责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。

10.承担地质环境保护的责任。

11.负责统一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工作。

12.管理基础地理信息数据。

13.依法依规征收国土资源收益，规范、监督资金使用。

14.负责落实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报告备案、动态巡查等相关规章制度。

15.承办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、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**

2022年度收入总计：5301.17万元。其中财政拨款收5127.11万元：其他收入：174.06万元。本年度支出总计：5301.17万元。按支出性质区分，基本支出： 1980.55万元。占比37.36%：项目支出： 3320. 62万元，占比62.64%。

主要支出方向、内容和范围：科学技术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、住房保

障支出和其他支出等。

**二、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**

2022年度基本支出总计： 1980.55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1.08万元，增幅2.65%，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。按项目分类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： 1372.73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：552.43万元：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：31.39万元：资本性支出：23.95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**

**1、项目资金总体情况**

2022年度项目支出总计：3320.6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461.99万元，增幅16.16%，主要是因为增加自然资源确权与登记项目。按支出功能分类其中：科学技术支出：31.1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：202.1万元；农林水支出：4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：1595.85万元；其他支出： 1487.57万元。

**2、项目资金使用情况**

2022年度项目总计33项，除行政运行开支外启动了数字沅江地 理信息基础工程建设项目142万元；沅江市砂石矿场开采专项规划 (2019- 2025)编制技术服务项目6万元； 2020 年沅江市64宗土地 出让评估费108万元；农村集体土地确权项目673万元；2021年沅江市基础测绘数据生产全面更新项目270万元；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646万元；2018年村庄规划编制经费414万元。

**（三）整体支出管理情况**

整体支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规定执行，把资金的审批分配、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。资金支出全部经由国库集中支付，遵循先预算、再审批、后支出的原则，确保了财政资金分配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、保证了资金的合理使用。

**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单位绩效完成情况**

2022年度我单位共批回土地26宗，面积1573.29亩；调规土地12宗，面积769.1055亩；农用地转用7宗，面积53.5725亩，确保全市建设项目顺利“落地”；编制了2022年土地供应计划，组织召开土地招拍挂会议4次，研究讨论土地18宗，其中网上挂牌15宗，共处置面积481.27亩。全年召开局业务例会8次，研究讨论土地49宗，其中协议出让14宗，出让面积82.15亩，土地收益1750.97万元，划拨土地35宗，面积852.98亩。全年共计土地出让金收益3.622亿元；完成了我市的“三线”划定工作，全面启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

(12个乡镇，160个村)，现已完成总任务量的60%；2022年1月24日，《沅江市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专项规划( 2019-2025 年)》，已获省人民政府批准，同意新设沅江市和谐矿区建筑用砂矿、沅江市新湾矿区建筑用砂矿等2宗采矿权。9月份我局对该2宗采矿权设置技术服务项目进行了招投标工作，目前正在开展地勘和数据认定工作。

**（二）单位基本支出绩效情况**

2022年度基本支出总计：1980.55万元，按支出功能分类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：1.73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：405.86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：1415.78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：73.35万元；其他支出：83.83万元。主要用于：工资、津贴、奖金、保险、住房公积金、办公费、差旅费、水电费等。全年三公经费开支4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4万元，占比100%。

**（三）单位项目支出绩效情况**

2022年度项目支出总计：3320.62万元，按项目分类其中：商品 服务支出：3319.95万元；资本性支出：0.67万元。主要用于：乡村振兴专项、问题楼盘、耕地保护、土地出让评估费、赤山岛管理、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、复垦项目、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、乡镇执法巡查、党建、数字沅江地理信息基础工程建设、砂石矿场开采规划、土地变更调查、自然资源评价评估、国土空间规划“三线划定”、省地报批、执法检查专项、试点村村庄规划、城乡规划成果自查自检工作、永久基本农田补划项目、增减挂钩项目、农村集体土地确权发证、根底复核报备工作、基础测绘数据生产全面更新、南大镇镇区专项规划、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、村庄规划编制等。

**四、存在问题**

首先是预算编制不严谨，预算调整率过高。我单位在公用经费、项目支出、“三公经费”这三个方面存在严重的预决算差异，使预算管理失去应有的作用。预算执行不规范，超标列支差旅费。

**五、针对问题改正的方法**

针对预算编制不严谨的问题，首先要搞好前期调研，业务部门要与预算编制部门做好衔接，预算编制部门要与上级预算审核部门做好请示汇报，预算调整要及时合理，严格控制预算调整。针对预算执行不合规的问题，要加强监督检查，提高业务水平。预算执行过程中要严格审核制度，加强支出审核，建立一审二审制度。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培养，多组织业务培训。强调工作态度，确保预算执行工作严肃有序的进行。